

证券代码：603399

证券简称：新华龙

公告编号：2016-027

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下午13:00-14: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针对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预告公告》（临2016-026），公司董事长郭光华先生、董事会秘书张韬先生、财务总监王慧女士、证券事务代表王磊先生出席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针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关注的公司相关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回答了投资者关注的问题。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说明会上提出的普遍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1、提问：公司未来会怎么发展？

回答：您好！公司未来将继续坚持实施“以效益为中心”的发展思路，不断完善产业链体系，坚持以铝业为基础，巩固公司铝产品在钢铁、石油化工领域的市

场优势地位，同时专注难熔金属领域发展，加强资源储备开发。稳定产品质量，提升技术含量，实现专精特新。不断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努力实现公司在钼冶金、钼化工、钼深加工领域处于国内技术领先、设备领先、质量领先地位的目标。扩大国际市场，成为国内一流、世界知名的钼业公司。同时积极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加快公司转型升级步伐。

2、提问：未来还是有希望介入新兴行业发展吗？

回答：您好！公司将继续执行既定的发展战略，提升市场竞争力，未来如有合适的机会公司会考虑。

3、提问：是和哪家公司重组失败，停了三个月，最少也要我们小股民知道重组对象是谁吧？

回答：您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初步确定为北京远程视界集团、唐山境界实业有限公司，因与交易方就拟收购标的的整体估值、拟收购股权比例及相关业绩承诺等核心条款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故此重组失败。

4、提问：作为投资者当然希望公司能有更好的发展，请问董事长先生能为上市公司做点什么呢？

董事长郭光华回答：作为公司的大股东，我有责任和义务，扎扎实实地做好企业的经营管理，制订正确的经营策略。在目前低迷的市场环境中，引领企业走出困境，使各位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5、提问：公司 2015 年亏损，现在又终止了重组，请问公司在未来 6 个月不重组的承诺到期后，是否会继续推进重组？

董事长郭光华回答：您好！公司已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按照有关规定做出的承诺。公司在未来 6 个月如有不触及重大资产标准的事项还会根据实际情况开展工作。6 个月后是否重组，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当时实际情况，在条件成熟后择机启动相关事项。

关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由于说明会时间有限，公司对投资者提出的问题未能全部回复而深表遗憾，对于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对于公司停牌期

间对投资者产生的不便再次深表歉意,也希望能得到广大投资者一如既往的支持和鼓励。后续大家可以继续通过电话、邮件、传真、上证 e 互动平台等方式与公司进行交流。

特此公告。

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30 日